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9-061
债券代码:126008　债券简称:08 上汽债
权证代码:580016　权证简称:上汽 CWB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汽 CWB1”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上汽 CWB1”认股权证(权证代码:580016,行权代码:582016)的存续期为 2008 年 1 月 8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存续期为 24 个月。

“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开始停止交易。“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 5 个交易日。

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00-5:00)拨打热线电话:021-50803757、021-50803780。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9-062
债券代码:126008　债券简称:08 上汽债
权证代码:580016　权证简称:上汽 CWB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汽 CWB1”认股权证行权第三次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上汽 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 26.91 元/股,行权比例为 1:1。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之间的 5 个交易日是“上汽 CWB1”认股权证行权期,行权期间“上汽 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上海汽车 A 股股票(交易代码:600104)、上海汽车公司债券(交易代码:126008)仍正常交易(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59 号文核准,上海汽车于 2007 年 12 月 19 日发行了总计人民币 63 亿元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上海汽车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每 10 张为 1 手,每手上海汽车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获得分离出的 36 份认股权证,本次分离出的认股权证总量为 22,680 万份。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自认股权证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上述 22,680 万份认股权证已于 2008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认股权证的交易简称为“上汽 CWB1”(交易代码:580016)。

鉴于“上汽 CWB1”认股权证即将到期,现特提醒投资者认真关注“上汽 CWB1”认股权证行权的有关问题和投资风险。

1、“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 2008 年 1 月 8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存续期为 24 个月。

2、“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 5 个交易日。行权期间“上汽 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上海汽车 A 股股票(交易代码:600104)、上海汽车公司债券(交易代码:126008)仍正常交易(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3、“上汽 CWB1”认股权证最后一个交易日为 2009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开始停止交易。

4、“上汽 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 26.91 元/股,行权比例为 1:1。权证持有人每持有一份“上汽 CWB1”认股权证,有权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 5 个交易日内以 26.91 元/股的价格认购一股上海汽车 A 股股票,成功行权获得的股票可以在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

5、“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申报要素为:

行权简称:ES100107
行权代码:582016
买卖方向:买入
申报价格:26.91 元/股
申报数量:一份的整数倍
申报数量不得大于持有的权证数量,并且有足够的现金支付行权。
请投资者行权后及时查看、确认行权是否成功。

6、截至“上汽 CWB1”认股权证行权终止日交易时间结束时点(即 2010 年 1 月 7 日 15:00),尚未行权的“上汽 CWB1”认股权证将注销,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本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上海汽车”股票收盘价为 26.66 元/股,“上汽 CWB1”认股权证收盘价为 1.023 元/份,权证行权价格为 26.91 元/股,行权比例为 1:1。鉴于本公告日(2009 年 12 月 30 日)是“上汽 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交易日,特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00-5:00)拨打热线电话:021-50803757、021-50803780。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09-026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鹰转债”赎回事宜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鹰转债”赎回登记日为 2010 年 1 月 29 日,赎回日为 2010 年 2 月 1 日。

●“山鹰转债”赎回价格为 105.00 元/张(含当期计息年度利息,利率为 2.0%,且当期利息含税,税后为 104.84 元/张,QFII 赎回缴纳利息税适用税率为 10%,税后为 104.92 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为 2010 年 2 月 5 日。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 2010 年 2 月 1 日)起,“山鹰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山鹰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11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5 日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5%,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赎回权的议案》,决定行使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之前未转股的“山鹰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广大“山鹰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3 号文核准,于 2007 年 9 月 5 日公开发行了 4.7 亿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简称“山鹰转债”,转债代码“110567”,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山鹰转债”自 2008 年 3 月 5 日开始进入转股期,可以转换为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股票简称”山鹰纸业”,股票代码“600567”)。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规定:自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后,若公司 A 股股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5%,则公司有权以面值的 105%(含当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在赎回条件首次满足时不行使赎回权的,则公司当年内不再行使赎回权。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1、赎回条件的满足情况

本年度是山鹰转债发行后的第三个计息年度,在此期间,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11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5 日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4.24 元)的 125%(5.30 元),已首次满足赎回条件。

2、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10 年 1 月 29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转债持有人。

3、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赎回的约定,当赎回条件满足时,公司有权按面值 105%(含当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山鹰转债,赎回价格为 105 元/张(含当期计息年度利息,当期利率为 2.0%,且当期利息含税,税后为 104.84 元/张,QFII 赎回缴纳利息税适用税率为 10%,税后为 104.92 元/张)。

4、赎回程序

当公司执行赎回时,在赎回日当日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鹰转债将全部被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赎回结果及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5、赎回款发放日:2010 年 2 月 5 日

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计减持有人相应的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6、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 2010 年 2 月 1 日)起,“山鹰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

三、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55-2826275
传　真:0555-2826369
联 系 人:孙红莉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09-027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鹰转债”转股数额累计达到已发行股份 10%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的数额累计达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披露的规定,现将“山鹰转债”转股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 2009 年 12 月 28 日,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山鹰转债”(代码:110567)已累计有 214,759,000 元转成公司发行的股票“山鹰纸业”(代码:600567),转股股数累计为 48,574,018 股,占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426,730,834 股的 11.38%,转股数额累计达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0%以上。

截止 2009 年 12 月 28 日,尚有 255,241,000 元“山鹰转债”在市场流通,占“山鹰转债”发行总量 470,000,000 元的 54.31%。

股份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09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2009 年 12 月 28 日)	占总股本(%)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848,250		37,848,250	7.96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1,759,164	45,697,438	437,456,602	92.04
合　计	429,607,414	45,697,438	475,304,852	100.00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09-047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为了保证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2010 年,公司及下属企业预计发生担保如下:

一、对外担保概述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企业提供总金额为 185,186 万元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本次及累计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1	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00
2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1,153
3	人民电器厂	5,200
4	上海互感器厂有限公司	1,800
5	上海电器陶瓷厂有限公司	1,000
6	上海电器进出口有限公司	8,000
7	上海继电器有限公司	1,000
8	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	3,500
9	上海焊接器材有限公司	13,000
10	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	4,350
11	安徽绿洲人造板有限公司	2,000
12	上海申威达机械有限公司	2,800
13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0
14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15,500
15	上海重型机器锻件厂	10,000
16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3,000
17	上海电气凯士比核电泵阀有限公司	10,000
18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21,900
19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300
20	上海电气太阳能有限公司	455
21	上海电气南通水处理有限公司	1,660
22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9,500
23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2,5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7,068 万元)
合计		185,186

(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参股企业提供总金额为 3,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本次及累计担保金额(人民币万元)
1	上海库柏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3,500
合计		3,500

二、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对外开具保函额度

(一)、2010 年,财务公司预计为公司及公司的下属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76,400 万元,具体企业名单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1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2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3	上海电气石川岛电站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	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5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6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7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8	上海环保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9	上海重型机床厂有限公司
10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11	上海电气自动化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
1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14	上海继电器有限公司
15	上海冷气机厂
16	上海重型机械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二)、2010 年,财务公司预计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的下属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160 万元,具体企业名单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1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三)、2010 年,财务公司预计为第三方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4,600 万元,具体企业名单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1	上海克莱德贝尔格曼机械有限公司
2	上海凯士比泵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中的反担保情况:无

●2010 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 580,199 万元,占公司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7.28%。

●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为公司控股企业提供的担保:

1、公司为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交大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泰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太阳能硅材料、光伏电池和组件、光伏发电系统、光热系统、新能源、可再生资源、节能领域产品的研制、销售及其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等。交大泰阳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43,381 万元,净利润 -27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28,578 万元,资产负债率 44.55%。2010 年公司需为交大泰阳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公司为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提供 1,153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重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冶金、建耐、军工设备、煤气发生炉、铸锻件、工矿配件、电站、压力容器、经营进出口业务、汽车货物运输、锻压、矿山水利等业务。上重厂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250,258 万元,净利润 4,522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50,38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5.36%。2010 年公司需为上重厂 1,153 万元长期项目借款提供担保,该项目主要用于形成半组合曲轴粗加工批量生产能力技术改造项目,期限三年。

3、公司为人民电器厂提供 5,200 万元的担保

人民电器厂为公司下属控股子企业,经营范围是自产自销低压电器主要元件及一般元件等。人民电器厂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73,419 万元,净利润 1,973 万元;截止 2008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20,89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8%。2010 年公司需为其银行借款担保,该借款主要用于企业的生产经营及研发项目。

4、公司为上海互感器厂有限公司提供 1,800 万元的担保

上海互感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感器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从事为设计、开发、生产各类电压等级和系列的互感器、套管、电容器、线圈产品、电抗器、仪表仪器,配电和电能的测量装置,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维修。2009 年 1-10 月,互感器厂主营业务收入 1,063 万元,净利润 -2,705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8,29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1%。2010 年公司需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主要用于产品生产。

5、公司为上海电器陶瓷厂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的担保

上海电器陶瓷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器陶瓷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设计、开发、生产各类电压等级和系列的套管、电容器、线圈产品、电抗器、仪表仪器,配电和电能的测量装置,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维修。电器陶瓷厂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1,770 万元,净利润 64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3,72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2010 年公司需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主要用于产品的升级换代和扩能。

6、公司为上海电器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的担保

上海电器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器进出口”)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等。电器进出口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58,957 万元,净利润 133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55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0%。2010 年公司需为其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主要用于保函及信用证的开立,以满足进出口业务的需要。

7、公司为上海继电器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的担保。

上海继电器有限公司为公司(以下简称“继电器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是继电器,继电保护控制屏及装置,电站、变电站自动化成套控制调度设备等。继电器公司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0,686 万元,净利润 15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3,28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9%(预计 2010 年资产负债率将超过 70%)。2010 年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主要用于企业生产经营的扩能。

8、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提供 3,500 万元的借款担保额度

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洲实业”)为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股份”)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工业项目投资管理等,木制品生产和销售等。绿洲实业 2009 年 1-10 月合并主营业务收入 53,530 万元,净利润 1,385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35,22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7.80%。2010 年机电股份需为绿洲实业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其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

9、机电股份为上海焊接器材有限公司提供 1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焊接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焊接器材”)为机电股份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电焊条,有色、黑色金属焊接材料,进出口业务,硬质合金材料,焊接材料技术及设备等。焊接器材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5,170 万元,净利润 -1,871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1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9.44%。2010 年机电股份需为其 13,000 万元流动资金提供担保,以满足日常经营所需。

10、机电股份为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提供 4,35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焊材”)为机电股份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有色金属及特殊材料的焊接材料生产和销售。斯米克焊材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8,368 万元,净利润 456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0 日,净资产 5,19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4.41%。2010 年机电股份需为其提供 435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11、上海绿洲实业有限公司为安徽绿洲人造板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安徽绿洲人造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洲人造板”)为绿洲实业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中高密度纤维板、装饰板、贴面板、木材综合加工、家具生产等。绿洲人造板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5,275 万元,净利润 57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7,3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7.08%。2010 年绿洲实业需为其 2,000 万元转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以满足日常经营所需。

12、上海电气集团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需为上海申威达机械有限公司担供 2,800 万元的借款担保。

上海电气集团印刷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包机械”)持有上海申威达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威达”)75%的股权,申威达是机电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从事印刷包装机械的生产、销售。申威达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6,280 万元,净利润 12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4,93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54%。2010 年印包机械需为其 28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主要是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所需。

13、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 30,000 万元担保额度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电设备”)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核电(筹建)、化工、冶金、矿山、水力、机电设备及工程机械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及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核电设备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91,239.58 万元,净利润 -205.5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96,24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1.19%。2010 年上重厂需为其新增流动资金借款提供 30,000 万元担保。

14、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提供 15,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机床”)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民用核承压设备、机电、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维修,在民用核承压设备、机电、机械设备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经营)。一机床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33,274 万元,净利润 2,555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22,7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1%。2010 年上重厂需为其提供额度为 1.55 亿元银行借款的担保,其中 1 亿元为百万千瓦级核电堆内构件和控制棒驱动机构扩能技术改造项目(二期)的长期借款,期限为 7 年。另外 5500 万元为流动资金借款,以满足正常经营所需。

15、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重型机器锻件厂为其提供 10,000 万元借款担保

上海重型机器锻件厂(以下简称“重锻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锻件生产、热处理及大型金属切削、工矿配件及技术服务等业务。重锻厂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02,765.48 万元,净利润 13,583.41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41,689.2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1.77%。2010 年上重厂需为其提供 1 亿的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16、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提供 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船用曲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船用曲轴的制造、销售。冶金设备、工程机械成套设备、机电设备等设计、制造、安装、维修。机械加工、船用设备、船用铸、锻件的加工装配。及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有:船用曲轴等。船用曲轴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2,945 万元,净利润 225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54,0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1%。2010 年上重厂需为其 3,000 万元的新增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17、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凯士比核电泵阀有限公司提供 1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电气凯士比核电泵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士比核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设计和生产用于核电站的泵(核安全等级 I、II、III 级泵)和阀门(核安全等级 I、II、III 级泵)以及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咨询服务。自产产品及同类产品的进出口、批发和佣金代理,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凯士比核泵目前尚未正式投产,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4,07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3%。2010 年上重厂需为其提供 1 亿元的保函担保额度。

18、上海重型机器锻件厂为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提供 21,9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起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起重运输机械,起重运输机械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设计等。上起厂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39,534 万元,净利润 436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23,72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8.23%。2010 年重锻厂需为其提供 21,9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 3,000 万元为综合授信担保,用于开具保函,另外 18,900 万元为银行的流动资金借款。

19、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提供 3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重环保”)为上重厂相对控股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29%,为第一大股东。经营范围是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环保工程设计及成套,环境项目的设计、开发、咨询、服务、机电设备制造、安装和维修。上重环保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4,384.1 万元,净利润 74.33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3,995.0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9.13%(预计 2010 年资产负载率将超过 70%)。2010 年上重厂需为其提供 300 万元的转期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20、上海环保工程成套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太阳能有限公司提供 455 万元的借款担保

上海电气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太阳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设计、制造高技术绿色电池及“光伏组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安装等售后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电气太阳能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3,729 万元,净利润 254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98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1.2%。2010 年上海环保工程成套有限公司需为其 455 万元的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21、上海电气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南通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 166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电气南通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水处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南通水处理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668 万元,净利润 239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236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3%。2010 年环保投资需为南通水处理提供 1660 万元的新增借款担保,其中 1360 万元为长期项目借款,期限三年,主要用于渗滤液处理项目。另 300 万元为新增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22、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 29,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电设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是风力发电机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核销售,风力发电设备安装、调试、维护、修理、电力工程、风力发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咨询(除经纪),投资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风电设备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13,538.16 万元,净利润 2,431.28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21,833.0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1%。2010 年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锅厂”)为其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

23、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2,5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7,068 万元)的综合授信担保额度。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电机”)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轮发电机、交直流电机以及相关产品零部件、电力电容器、加速器配套件、电子元件、家用电器、电气成套装置、专用设备制造、产品技术服务。电气电机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93,675.58 万元,净利润 27,487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123,656.97 万元,66.76%(预计 2010 年资产负债率将超 70%)。2010 年上锅厂需为电气电机提供 2,5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7,068 万元)的综保授信额度担保,主要用于企业销售过程中需要开立的投标、履约、预付款、质保等保函。

(二)为公司参股企业上海库柏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提供 3500 万元(按 35%比例担保的金额)的担保额度

上海库柏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库柏”)为公司的合资企业,公司持有上海库柏 35%股权,上海库柏经营范围是从事开发、生产电力电容器及开联电容器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等。上海库柏 2009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 16,712 万元,净利润 2,149 万元;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 8,26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9%。2010 年公司需为其借款及保函担保,主要用于新产品开发项目。

二、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对外开具保函

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综合持股比例为 81.00%。作为经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为上海电气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存款、贷款、保函等业务,并依法接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督管理。

2010 年,财务公司预计保函业务总金额为 81,160 万元,分以下三个方面:

1、财务公司预计为公司及公司的下属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76,400 万元;

2、财务公司预计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的下属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160 万元;

3、财务公司预计为公司非关联第三方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4,6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均已经公司二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包括:

(1)公司为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提供 1,153 万元的借款担保;

(2)公司为上海电器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3)公司为上海继电器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4)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焊接器材有限公司提供 1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5)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 30,000 万元担保额度;

(6)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提供 15,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7)上海重型机器锻件厂为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提供 21,900 万元担保额度;

(8)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为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提供 3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9)上海电气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南通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 1,66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0)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 29,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1)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提供 2,5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7,068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

(12)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及公司的下属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76,400 万元;

(13)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的下属企业开具保函总金额为 160 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认为被担保方的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业务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目的是开展正常的业务活动,且被担保方大多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同意为其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担保。关于为公司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财务公司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提供的保函行为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并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公开、公平、公正的,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10 年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为 269,846 万元,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580,199 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0950
债券代码:115003　债券简称:中兴债 1
权证代码:031006　权证简称:中兴 ZXC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二○○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现场召开公司二○○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00 至 10:30。

2、召开地点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深圳总部 A 座四楼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5、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侯为贵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50 人、代表股份 939,109,95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3.31%。

其中:

(1)内资股(A 股)股东出席情况

A 股股东(代理人)49 人,代表股份 785,940,407 股,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3.46%。

(2)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出席情况

H 股股东(代理人)1 人,代表股份 153,169,549 股,占公司 H 股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2.55%。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提案:

普通决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

1、总的表决情况:

赞成 937,798,05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

其中:

(1)内资股(A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 785,940,4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A 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A 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A 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

(2)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赞成 151,857,6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H 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H 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H 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签署 <2010 年至 2012 年采购框架协议> 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深圳市中兴新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新宇软电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兴新舟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就采购机箱、机柜、配线设备、柔性印制电路板、方舱等产品而订立的《2010 年至 2012 年采购框架协议》;预计各年度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2010 年:人民币 100,000 万元;2011